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嵊州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灾体普查（村道）项目

甲方：嵊州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乙方：江西省交通运输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嵊州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签订日期：2025年4月30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嵊州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以 公开招标的方式 对 嵊州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灾体普查（村道）项目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评标委员会 评定，江西省交通运输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该项目中标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嵊州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和 江西省交通运输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二、普查范围

根据统计资料，截至 2023 年年底嵊州市公路总里程 2259.488 公里，其中国道 176.249 公里（含高速）、省道 146.124 公里（不含高速）、县道 423.138 公里、乡道 338.159 公里、专用公路 0 公里、村道 1175.818 公里。本次普查范围仅包含村道 1175.818 公里。

三、普查内容

1. 公路设施属性信息采集普查。各等级公路路基边坡及桥梁、隧道等结构物的分布、类型、数量、物理属性、空间位置数据、设防水平、服务能力等基本信息。本次普查在公路养护年报等已有数据的基础之上，补充完善设防等级、高边坡、深路堑及其他信息。

2. 公路自然灾害风险点（段）信息采集普查。历史发生灾害的公路点（段）现状和虽未发生灾害但存在明显灾害风险点（段）的基本情况，重点调查地质灾害和洪水灾害风险影响点（段）。



四、普查任务

公路承灾体信息包括公路设施属性信息和自然灾害风险点（段）信息。公路设施属性信息采集对象为各等级公路路基、路面、边坡、桥梁、隧道等结构物的分布、类型、数量、物理属性、空间位置数据、设防水平、服务能力等基本信息。

（1）已有基础

在现有公路养护年报等已有数据的基础上，补充完善设防等级、高边坡等属性信息，合理确定公路沿线桥梁、隧道、边坡的数量和位置，充分收集前期工程设计、勘察、养护和公路自然灾害应急的历史资料。

（2）具体任务

1) 利用既有统计基础数据、电子地图数据、历史灾害记录等数据基础，结合现场量测等技术手段，全面掌握自然灾害风险底数和灾种类型分布；

2) 利用交通运输部灾害普查专用信息采集系统，逐级审核填报相关数据信息，并同步至嵊州市农村公路养护(桥下空间)多跨管理系统；

3) 开展县域内各等级公路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点和风险源全面普查，采用卫星定位和现场照片、影像数据关联“三高一谷”每个工点，认真采集现场工程数据和工程地质信息数据；

4) 在文案资料调查和现场普查的基础上，结合专家经验和技术指南，对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点进行灾种类别和风险类别的初评，列出一、二级风险的风险源清单。并将所有风险点纳入一张地理信息电子地图进行风险分类管理，明确风险点位置、灾种类型、灾害特性和风险类别，在电子地图上按红、黄、蓝、绿四色进行标识。

五、普查工作方法

1. 公路设施属性采集

公路设施属性信息采集宜结合现场调查，采用资料填报、逐级审核方式，采集包括公路路线信息、公路桥梁信息、公路隧道信息采集、公路高边坡信息以及交安设施的设置情况。其中，路线以路段为填报单元，桥梁以单个桥梁为填报单元，隧道以单个隧道为填报单元，高边坡以高度大于 20m 土质边坡及大于 30m 岩质边坡路段的单个边坡为填报单元。

公路路线信息采集需现场调查，采集信息包括路线编号、路线名称、路段名称、里程桩号、修建年代、管养单位、技术等级、路基宽度、面层类型、抗震设防等级、防洪标准、交安设施的设置情况等；

桥梁信息包括路线名称、桥梁名称、里程桩号、修建年代、管养单位、桥梁类型、跨越地物类型、通航等级、主桥上部构造结构类型、主桥上部结构材料、墩台防撞设施类型、桥墩类型、抗震设防等级、防洪标准、交安设施的设置情况等；

隧道信息包括路线名称、隧道名称、里程桩号、修建年代、管养单位、隧道类型、抗震设防等级、防洪标准、交安设施的设置情况等；

公路高边坡信息包括公路名称、等级、里程桩号、坐标、建设时间、管养单位、路基宽度、路面宽度、车道数量、路面类型、排水设施类型、公路边坡类型、防护设施类型、抗震设防等级、防洪标准、交安设施的设置情况等。

对未涉及的其他信息或需要特别说明的可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中阐述。

2. 自然灾害风险点信息采集

自然灾害风险点信息采集宜按灾种进行，主要包括地质灾害、水旱灾害、地震灾害、气象灾害、森林和草原火灾等，要点如下。

(1) 地质灾害

1) 崩塌，包括坡体结构（土质、岩质、土石混合）；斜坡几何特征（坡高、坡度）；灾害历史特征（灾害发生时间或频率、灾害危害情况（断通状况、危害对象、危害程度）；灾害处治情况）；风险点现状特征（裂缝、结构物破损情况、破损严重程度）。

2) 滑坡，包括坡体结构（土质、岩质、土石混合），斜坡几何特征（坡高、坡度），灾害历史特征（滑坡发生时间及发生频率；断通情况，危害对象及危害程度；灾害处治情况）；风险点现状特征（裂缝、结构物破损情况、破损严重程度）。

3) 泥石流，包括灾害历史特征（发生时间及发生频率，泥石流类型；泥石流影响范围、危害对象、断通状况、危害程度；灾害处治情况）；风险点现状特征（结构物破损情况、破损严重程度）。

4) 沉陷与塌陷, 包括灾害历史特征(发生时间及发生频率; 触发因素、规模; 断通状况、危害形式、危害对象、危害程度; 灾害处治情况); 风险点现状特征(裂缝、结构破损情况、破损严重程度)。

(2) 水旱灾害

公路水毁, 包括灾害现状特征(发生时间及发生频率; 水毁部位、水毁规模、水毁类型; 断通状况、危害方式、危害对象、危害程度; 灾害处治情况); 风险点现状特征(结构破损情况、破损严重程度)。

(3) 地震灾害

包括地震发生时间、震级、距震中距离等信息, 地震灾害造成危害。调用单灾种普查信息, 不单独采集。

(4) 气象灾害包括灾害类型, 灾害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持续时间、灾害等级及灾害危害等。调用单灾种普查信息, 不单独采集。

(5) 森林和草原火灾包括灾害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持续时间、灾害等级、灾害危害等。调用单灾种普查信息, 不单独采集。

灾害对公路的危害程度根据公路受灾的破坏部位、破坏规模、破坏类型、危害对象、灾害损失、受影响的道路通行情况进行划分, 划分为严重、较严重、一般、轻微四级。

3、自然灾害风险点初步风险评估

公路自然灾害风险初步风险评估在普查填报数据的基础上采用指标体系法进行, 初步评估评价指标包括灾害发生频次(A)、历史灾害危害程度(B)、灾害处治情况(C)、灾害现状情况(D)、公路重要性(E), 各指标最高分值均为100分, 具体评分标准略。

初步风险评估采用指标体系法, 风险指数CRI应按下式确定,

$$CRI=A \times \gamma_1+B \times \gamma_2+C \times \gamma_3+D \times \gamma_4+E \times \gamma_5$$

式中: A、B、C、D、E、F—各评价指标分值;

γ_1 、 γ_2 、 γ_3 、 γ_4 、 γ_5 —各评价指标对应的权重系数;

CRI—危险性指数。

根据灾害风险点初步评估的危险性指数(CRI)按下表进行灾害风险点风险分级。

风险点风险分级表

风险等级	风险指数
一级	$83 < CRI$
二级	$62 < CRI \leq 83$
三级	$48 < CRI \leq 62$
四级	$CRI \leq 48$

注：风险分级指标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六、普查成果

(1) 形成以地理信息为平台且具有行政区域属性的自然灾害灾害风险公路分区电子地图（卫星遥感图）。

(2) 形成普查成果报告，并对普查排查出的高风险点（段）实行建档管理，提出相应的处治建议。具体纸质报告数量由甲方确定。

七、服务要求

1、乙方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维护委托单位的合法权益。

2、乙方应组建能够满足本项目服务需要的项目小组，按照工作范围和内容完成规划设计工作，并按约定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展。

3、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投入本项目服务的人员基本配备。

4、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投入本项目使用的工具器具仪器设备等详细数量及现况。

5、乙方应自行承担项目实施过程中安全生产责任，甲方及使用单位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6、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应注意环境保护问题和相关乡镇的协调工作。

7、后续配合要求：在项目成果通过验收并实施过程中，按照项目实际需求，配合甲方进一步完善细节，以满足建设要求。

八、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1. 服务地点：嵊州市。

2. 服务期：2025年6月10日前完成所有普查任务。

九、技术人员配备要求

为了保证本项目的工程质量，乙方必须配备足够的专业技术人员，各野外调

查小组组长及负责野外调查与测绘、制图、空间数据库的建设应由业务熟练的技术人员担任。

十、其他要求

1. 后续服务要求：

(1) 乙方负责免费对项目成果错误内容进行及时更正。

(2) 乙方能提供快速的后续服务响应，保证在24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

2. 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必须符合招投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如有不符，其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4. 乙方到使用单位进行作业服务和野外调查所有的劳务支出、安全保险、住宿、运输等一切费用都已包含在报价中，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递交中标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服务期满后无问题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十二、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提交卫星遥感图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50%，所有成果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金额。（具体支付以财政部门拨款时间为准）

十三、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十四、转包或分包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十五、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

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诉讼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争议，将争议提交绍兴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八、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受托人（签字）：

地址：嵊州市嵊州大道 123 号

邮编：312400

电话：0575-83181220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嵊州支行

账号：33001656535050004120

签订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受托人（签字）：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大道 809 号

邮编：330200

电话：0791-85297551

传真：/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昌象湖支行

账号：791909964710101

合同签订地点：嵊州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